

证券代码：834728

证券简称：中盈安信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10%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 日接到公司持股 10%以上股东北京博达瑞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瑞恒”）的通知，自 2018 年 6 月 4 日起两个月内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减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 股东名称

北京博达瑞恒科技有限公司

（二） 股东持股明细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北京博达瑞恒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23%，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转让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一） 对手方名称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应说明的情况

北京博达瑞恒科技有限公司系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博达瑞恒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持有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三、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博达瑞恒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转让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本次股份变更仅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博达瑞恒本次股权转让的对手方系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博达瑞恒系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交易双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日常运营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转让将按照《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情况。

四、 合法合规性

本次减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北京中盈安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日

